

证券代码：300212

证券简称：易华录

公告编号：2025-021

债券代码：148002

债券简称：22 华录 01

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易华录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（星期四）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在公司十楼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 2025 年 4 月 19 日以专人送达、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和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9 名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欧黎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的董事充分讨论与审议，会议形成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议<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公司董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状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获得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4 日